

漯河市召陵区许慎中学空调购置项目 合同

甲方：漯河市召陵区许慎中学

乙方：漯河迎美电器有限公司

漯河市召陵区许慎中学(甲方)所需漯河市召陵区许慎中学空调购置项目，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。采购编号为（召采磋商采购（2026-55））。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评审，采购人确定漯河迎美电器有限公司(乙方)为成交人。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和其他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并按照公正、平等、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同意按下列条款和条件，签署本合同。甲、乙双方本着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充分友好协商，订立如下合同条款，以资共同恪守履行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全新原厂正品未拆封的标的，共计人民币402390元(大写：肆拾万零贰仟叁佰玖拾元整),供货产品完整品牌、规格、技术参数、能效标准、配件清单详见本合同附件《设备技术参数表》，附件须甲乙双方盖章确认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，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
漯河市召陵区许慎中学空调购置项目：空调（1.5	广东美的	KFR-35GW/G3-1A	4	2440 元

匹)				
漯河市召陵区许慎中学空调购置项目：空调（3 匹柜机）	广东美的	KFR-72LW/G2-2F	79	4970 元

补充约束：所有设备必须为美的原厂全新整机，不得使用翻新机、样机、改装机，

二、质量标准

- 1、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，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企业标准，同时满足政府采购磋商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全部技术要求。
- 2、交付的产品应与双方商定的型号规格、技术参数、原厂配置完全相一致，不得降级、替换配件，
- 3、质量保证期限：整机质保期为六年，压缩机等核心部件质保六年，质保期限自整体项目全部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。质保范围包含设备整机、全部配件、上门人工、拆装工时，质保期内所有维修、更换配件、上门服务全部免费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，
- 4、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，乙方接到甲方报修后 2 小时内响应,48 小时内派员到场维修。
- 5、质保期内，如乙方未按约定及时维修，经甲方书面催告仍拒不履行质保义务的，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维修，产生全部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三、交付和验收

- 1、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在 15 日 历天内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，

并且必须在 2026 年 9 月 1 日前全部完成安装、调试到位；乙方承担到货、卸货、运输、保管、安装调试全部费用，设备完成验收合格前全部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2、验收：乙方将标的物送达甲方，甲方在签收后五个工作日内组织双方进行共同验收(标的物需安装调试的，待安装调试完毕后验收)。

3、验收标准：以本合同约定规格型号、技术参数、磋商文件、乙方响应文件、国家现行标准为准。

4、若验收不合格，乙方须在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、整改到位，由此产生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四、结算与付款方式

1、本合同合同内设备价款人民币 402390 元（大写：肆拾万贰仟叁佰玖拾元整）。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成，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，乙方提供合法足额有效发票，甲方在全部付款资料审核无误后，及时履行内部审批并向财政部门提交支付申请，尽快办理支付。

备注：三匹柜机每台标配含 4 米铜管，超出标配部分按 120 元 / 米；1.5 匹每台标配含 3 米铜管，超出标配部分按 100 元 / 米。铜管等所有超出标配的增项，乙方必须提前向甲方提交书面变更清单，经甲方签字盖章确认后方可施工；未经甲方书面确认产生的额外工程量，甲方不予支付任何费用。所有增项费用单独结算，不计入本合同固定设备价款。

2、付款方式：电汇☒ 汇票☐ 支票☐ 现金☐

3、户 名：漯河迎美电器有限公司

开户行名称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湘江路支行

账 号：41050173284500000860



并且必须在 2026 年 9 月 1 日前全部完成安装、调试到位；乙方承担到货、卸货、运输、保管、安装调试全部费用，设备完成验收合格前全部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2、验收：乙方将标的物送达甲方，甲方在签收后五个工作日内组织双方进行共同验收(标的物需安装调试的，待安装调试完毕后验收)。

3、验收标准：以本合同约定规格型号、技术参数、磋商文件、乙方响应文件、国家现行标准为准。

4、若验收不合格，乙方须在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、整改到位，由此产生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四、结算与付款方式

1、本合同合同内设备价款人民币 402390 元（大写：肆拾万贰仟叁佰玖拾元整）。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成，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，乙方提供合法足额有效发票，甲方在全部付款资料审核无误后，及时履行内部审批并向财政部门提交支付申请，尽快办理支付。

备注：三匹柜机每台标配含 4 米铜管，超出标配部分按 120 元 / 米；1.5 匹每台标配含 3 米铜管，超出标配部分按 100 元 / 米。铜管等所有超出标配的增项，乙方必须提前向甲方提交书面变更清单，经甲方签字盖章确认后方可施工；未经甲方书面确认产生的额外工程量，甲方不予支付任何费用。所有增项费用单独结算，不计入本合同固定设备价款。

2、付款方式：电汇☒ 汇票☐ 支票☐ 现金☐

3、户 名：漯河迎美电器有限公司

开户行名称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湘江路支行

账 号：41050173284500000860



4、漯河迎美电器有限公司 91411102MA9FRXJD1C

5、企业地址：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干河陈街道颍江路 23 号香格里拉
CS 二楼 1 号

联系人：李健 15039509321

五、双方权利和义务

- 1、甲方在验收时，对不符合验收标准的产品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。
- 2、乙方需在 2026 年 9 月 1 日前完成全部空调设备供货、安装、调试，全部设备可正常投入使用。
- 3、质保期外出现的质量问题，乙方可配合甲方协调联系维护，维护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- 4、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责任。
- 5、乙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提供良好的服务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本合同生效后，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或未完全履行合同，即构成违约，违约方应当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，视为乙方违约：

(1) 逾期供货；(2) 逾期完成安装调试（未在 2026- 09- 01 完成全部调试可正常使用）；(3) 交付产品为样机、翻新、非原厂全新设备；(4) 拒不履行质保维修义务。

乙方延迟交付货物的，收到甲方的书面催告通知后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延迟达三十日后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3、甲方在资料齐全无误后尽快履行内部审批及财政申报程序；因财政指标、国库拨付等非甲方主观原因造成付款延迟的，不视为甲方逾期



付款，甲方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违约责任。

七、不可抗力

合同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(即事先不能预见和人力无法抗拒的某种强制力量，如战争、水灾、台风、禁运及双方认可的其它情况等原因)而不能正常履行合同，则合同可延期履行，延期的时间应与事件的持续时间相当，并可根据情况，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八、变更和解除

本合同的修改、补充、变更和解除，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意见后方能生效。在双方达成书面意见前，本合同依然有效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应协商、调解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优先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：

- 1、提交漯河市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。
- 2、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、其它

1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有效期至双方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后自行终止。

2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协商，并形成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。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、本项目磋商采购文件、乙方成交响应文件，均作为本合同附件，与本合同冲突时，以有利于甲方的采购文件约定优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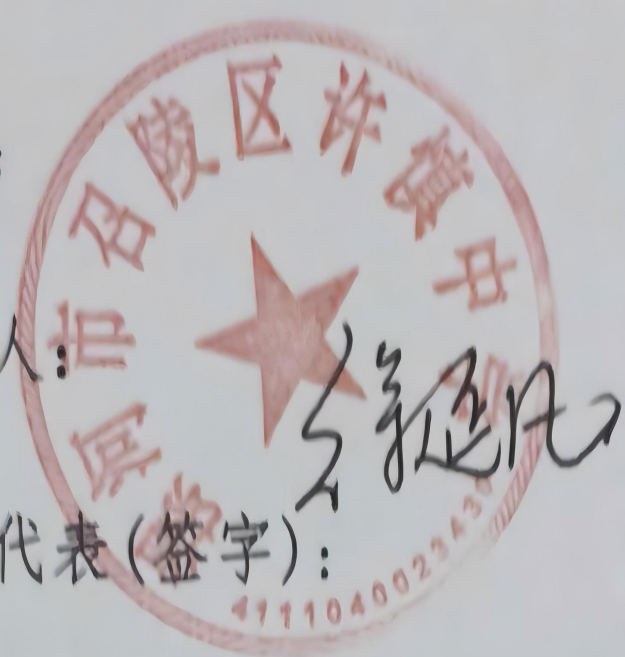
4、乙方项目安装人员必须做好校园安全管理，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，全部责任、赔偿均由乙方承担，与甲方无关。



甲方:

联系人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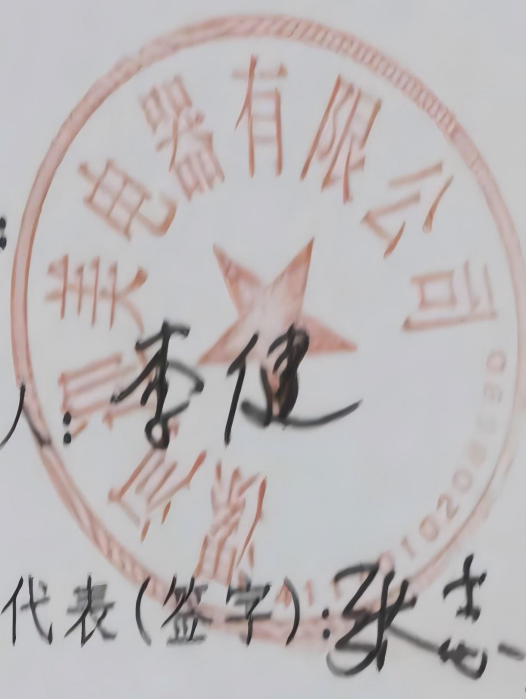
法人代表(签字)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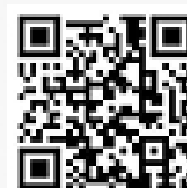
乙方:

联系人:

法人代表(签字):



签订日期: 2026年 8月 27日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